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月29日，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日海智能”）第五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5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次会议。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21年1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因事项紧急，依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董事会于2020年1月29日以当面沟通、电话沟通的方式特别通知，向所有董事补充送达了议案一有关的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其中，杨宇翔先生、吴永平先生、杨涛先生、宋德亮先生、刘晓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翔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同意选举吴永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鉴于李玮先生、项立刚先生（独立董事）辞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，耿利航先生（独立董事）辞去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，季翔先生、项立刚先生（独立董事）辞去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。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补选刘晓明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吴永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；补选徐岷波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刘晓明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

李翔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，由徐岷波先生（独立董事）担任主任委员。上述委员的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本次补选完成后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专门委员会委员	主任委员
审计委员会	宋德亮、刘晓明、吴永平	宋德亮
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	徐岷波、刘晓明、李翔	徐岷波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泉州日海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泉州日海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30日